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以記錄日期每股新股份
獲發三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進行公開發售**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茲提述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公開發售。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具有該通函界定之相同涵義。

根據該通函所載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在聯交所所報之每股收市價為0.36港元。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三)起按除權基準買賣。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彼等對本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倘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或公開發售之條件未能達成，則公開發售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在公開發售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或獲豁免之日期前買賣股份，將會承擔公開發售不一定能夠成為無條件亦不一定會進行之風險。擬買賣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對其狀況如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及林少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